**关于开展2012年“我的青春故事”**

**江苏省大学生成长故事会的通知**

各校区、各院系、各年级同学：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提升广大青年学生的综合素质，展现当代学生的时代风采，结合团省委、省教育厅、省学联有关继续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我的青春故事”江苏省大学生成长故事会的通知，东南大学校团委、东南大学学生会决定举办2012“我的青春故事”大学生成长故事会。故事会将通过访谈、报告、演讲、才艺展示、观众提问等多种形式的有机结合的形式举行。请各院系单位做好本单位 参加“我的青春故事”大学生成长故事会的校园先锋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对象

全省全日制在校优秀大学生。

二、典型类别

1.志愿服务先锋：助人为乐，积极参与各类公益志愿服务活动，力所能及地为和谐社会、和谐校园做出贡献。

2.科研创新先锋：刻苦钻研、勇于创新，在教学科研、大学生科技创新方面取得突出成绩。

3.创业实践先锋：在校期间曾经有过创业实践，或者正在尝试创业，取得较显著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三、推荐形式

1.各院系应充分利用校内的传统媒体阵地和新媒体渠道，广泛开展各类“校园青年先锋”的推荐和评审，通过自荐、联名推荐、网络海选、组织推荐、公开展示、师生联评等程序，使青年学生中的优秀典型脱颖而出

四、推荐数量

以院系为单位，各院系推荐约2-3名符合要求的优秀典型。

四、材料要求

推荐的每一个优秀典型需填写《东南大学 “我的青春故事”校园先锋推荐表》，并另附上本人证件照1张、学习或工作或参加活动的照片3张（电子版），JPG格式，单张照片大小不低于3M。

以上推荐材料纸质稿（一式一份）请于2012年10月10日前交至校团委，电子稿也请于2012年10月10日晚上21点前发至校学生会邮箱：suseu2012@163.com。

联系人：钱炫丞

联系电话：15996493223

本通知由校团委、校学生会负责解释。希望各院系接到通知后，及时部署，精心组织，认真落实，广泛动员学生积极参与。并组织专门力量对我校大学生成长故事会相关活动的开展和参与情况进行及时生动的宣传报道，充分展示当代大学生积极向上的青春风貌。

附件：东南大学“我的青春故事”校园先锋推荐表

共青团东南大学委员会

东南大学学生会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件：

东南大学“我的青春故事”校园先锋推荐表

推荐院系:

|  |  |  |  |
| --- | --- | --- | --- |
| 基本信息 | 姓名： | 性别： | 2寸电子照 |
| 政治面貌：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专业： |
| 推荐理由 | 限140字以内： | | |
| 优秀事迹 | 要求：反映其事迹的青春故事。内容务求“活泼、生动、引人入胜”，不可是简单的事迹描述、荣誉堆砌，重在挖掘其优秀的原因和启示，展示可复制、可学习的经验和方法。3000字以内（可另附页） | | |

附件：生活照3张（电子版，另附）